

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

发电单位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

等级 特急

·明电

编号 苏安监电〔发电专用章〕号

江苏省安监局关于立即开展 冶金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设区市安监局：

2016年11月12日下午17时，江苏苏钢集团苏信特钢公司炼钢车间发生钢水泄漏飞溅事故，灼伤现场作业人员，造成11人受伤，其中2人重伤。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，进一步加强冶金行业安全管理工作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类似事故发生，现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立即开展冶金行业安全大检查。岁末年初是冶金企业生产的繁忙期，也是生产安全事故的多发期，各地要深刻认识当前

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，高度重视冶金行业安全生产工作，迅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。要加强组织领导、精心安排、周密部署，对辖区内涉及高温熔融金属和冶金煤气的企业要逐一进行排查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，切实防范各类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突出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安全管控。各地要突出抓好涉及高温熔融金属和冶金煤气生产、检维修过程的安全风险管控，督促企业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要求开展风险辨识和管控工作，落实相关防控措施。重点排查使用高炉、转炉、电炉、冶金焦炉、煤气发生炉等设备的企业，坚决关停不满足安全生产条件的设备设施。着重检查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、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、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和重大危险源监控、强化关键设施装置安全运行维护等情况。

三、加大对冶金行业企业的监管执法力度。对检查中发现存在主体责任不落实、隐患排查工作不深入、安全整改和防控措施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要依法实施处罚，并督促企业立即落实整改，对存在重大隐患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，要坚决停产整顿。要结合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专项执法行动，对存在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未达到三级以上、吊运熔融金属行车和吊钩不符合国家要求、熔融金属吊运行进范围内存在人员聚集场所、煤气柜防火间距不符合规程要求等情况的，要立即下达停产整改指令，

对未按期完成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,提请当地政府予以关停退出。

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2016 年 11 月 14 日

(信息公开形式: 主动公开)